

教育部司局函件

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学生实习实训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职业学校

学生实习实训的管理。要将学生实习实训尤其是当前正在校外实习实训的学生纳入疫情防控范围，列为重点，防止出现盲区。要坚决执行教育部关于延期开学的要求，不得提前开

单位共同做好学生安全防护工作，加强疫情监控，密切关注学生身体健康状况，严格控制学生外出活动，及时掌握学生工作生活情况。对正在疫情一般地区进行实习实训的学生，

具有暂停撤回条件的，可在符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

未后再返回。对正在疫情严重地区实习实训的，要严格遵守当地人员流动的管理规定，待相关条件允许后方可返回。期

要通过网络、电话、短信和微信等多种形式，向实习学生及时推送科学防控疫情的信息，加强健康教育，引导理性认识疫情及防控措施。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20年1月31日